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曾珮琪
電話：03-5216121#343
電子信箱：010243@ems.hc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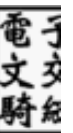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401025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580000A_114010253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謹訂於114年8月7日(星期四)辦理本府114年度推動員工協助方案「心理紓壓工作坊」，歡迎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4年度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運用創意桌遊與心理紓壓活動，引導參訓人員覺察自己的情緒狀態，學習身心紓壓方法，以增進團隊正向氛圍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內容摘述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4年8月7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12時。
 - (二)地點：本市稅務局地下2樓文康中心。
 - (三)師資：中崙諮商中心心理諮商所黃立仁諮商心理師。
 - (四)對象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同仁(含約聘僱人員、駐衛警、技工、工友、駕駛及約用人員)，參加人數以50人為限。
 - (五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4年7月31日(星期四)前，依下列式完成報名：進入「eCPA 人事服務網」



人事室 114/06/23 17:38



1140004013

有附件

(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>)→輸入帳號及密碼→「應用系統」→「D6：終身學習入口網」→學習資訊－輸入課程關鍵字(心理紓壓工作坊)－搜尋－點選該課程－線上報名－上課假別：自行申請公假學習－費用種類：公費；教師請於「新竹市教師研習護照系統」報名。

四、參訓人員准予公假半日登記(教師課務自理)，本府同仁請自行至差勤系統辦理；全程參與者核給3小時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或教師研習時數；另為配合環保政策，研習是日請自備飲水。

五、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(含程序表)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